

证券代码：830990

证券简称：鹏盾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鹏盾能源）子公司深圳鹏盾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为执行与广东省盐田港实华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税油水路配送服务合同，并增强其盈利能力，计划购买加油船“润吉7”轮船，总价值不超过4000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第1条，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

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439,361,144.19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32,665,502.00 元。本次购买金额拟不超过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10%,占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7.19%。

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深圳鹏盾船舶燃料有限公司购买加油船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舟山润吉海运有限公司

住所：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街道渔市大街 20 弄 44 室一层

注册地址：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街道渔市大街 20 弄 44 室一层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成品油船运输（凭有效水路运输许可证经

营)

法定代表人：王志敏

控股股东：王志敏

实际控制人：王志敏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润吉 7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盐田港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涉及该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子公司深圳鹏盾船舶燃料有限公司拟购买舟山润吉海运有限公司“润吉7”轮，于合同签订后10天内在深圳盐田港交付。目前合同尚未签订，初步确定收购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最终以实际签订的成交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该“润吉7”轮主要用于深圳盐田港区作业。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润吉7”轮主要为充实深圳盐田港区水上加注作业，有利于公司将来更好的经营发展、提升公司形象，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的变化，有利于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更快更好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0日